

证券代码：837690

证券简称：中艺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卫新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为临时董事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向股东徐卫新借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年度，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要，公司向股东徐卫新先生个人借款不

超过人民币 400.00 万元，该借款不收取费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徐卫新对本议案的表决予以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9 日